关于免征农业水费后的思考

陈韶宏，梁文平，高明德
(温岭市水利局，浙江 温岭　317300)

摘　要：免征农业水费后，进一步调动了农民的种粮积极性，不仅得民心顺民意，而且免除了水利部门征收水费工作的压力，但也给水利管理工作带来了一些影响。分析了免征农业水费前后的现状，审时度势，加强调查研究，提出相关措施，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全面推进农村水利现代化建设。

关键词：农业水费；优化配置；供水价格
中图分类号：TV213.4　　**文献标识码**：B　　**文章编号**：1008-701X(2005)01-0084-02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农民增加收入若干政策的意见》精神，根据中央、省、市有关涉农的文件要求，切实减轻农民负担，结合温岭市的实际，温岭市政府决定从 2004 年起在全市免征农业税的同时免征农业水费，深受广大农户普遍赞好。但是，免征农业水费后给水利管理工作带来了一些思考。

1　过去征收农业水费的做法

温岭市市现有农田灌溉面积 2.22 万 hm^2，2003 年全市征收农业水费 182.35 万元。收费定额为：即自流灌溉的每年收稻谷 112.5 kg/hm^2，提水灌溉的每年收稻谷 90 kg/hm^2，旱地每年收稻谷 45 kg/hm^2，按稻谷 0.92 元/kg 的价格（与农业税同价）计征农业水费，主要用于缴纳长潭水库管理局水费和温岭市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管理与运行费用。农业水费的征收工作涉及全市近 30 万农户，真可谓面广量小，零星分散，情况复杂，难度大。具体做法是：实行行政性征收、市定金额、分级负责、村级征收的办法。首先，由市政府发文下达有农田灌溉面积的镇（街道）、农场的征收任务，明确征收标准、征收方法、征收时间、征收责任和征收政策，按行政区域包干。其次，由各镇（街道）按文件精神，分解落实到村，实行驻村干部责任包干制；由各村按农户的承包面积，逐一核算到户，统一造册，由村干部组织征收。同时加强对镇（街道）、村征收工作进行检查指导和督促，及时编发工作简报和进度通报；征收款项及时由镇（街道）集中专户储存，足额上交水利局。由于各级政府重视，组织严密，责任明确，措施到位，每年的征收率均达到 100 %。

收稿日期：2004-06-11

作者简介：陈韶宏（1960 - ），男，局长，大专，主要从事水利管理工作。

2　审时度势，积极争取免征农业水费

受传统观念的影响，作为农民及时足额上交“皇粮国税”是应尽的义务，因而征收农业税是义不容辞和至高无尚的。而对农业水费却大为不然，尤其是遇到洪涝和干旱等自然灾害年份，社会各界反响很大，加上该市局部地区由于超采地下水导致地质沉陷，农民有田不能种的现象仍然存在，不仅影响了农户上交农业水费的自觉性和积极性，增加了征收工作的难度。而且，各级都要为之付出大量的精力时间和一定的工作费用（光奖励给镇（街道）、村工作人员就达征收总额的 10 %），征收成本较大。由于这些客观情况的存在，去年温岭市就有泽国等 5 个镇和农场由当地财政统一负担支付。在今年市“两代会”期间，人民代表和政协委员要求免征农业水费的呼声也很强烈，这些都为免征农业水费创造了条件。

2004 年初以来，随着中央对“三农”问题一系列政策文件的出台，各级对“三农”工作也越来越重视，加上温岭市几年来，经济社会发展较快，市财政具有一定的承受能力，特别是台州市委、市政府在三月底召开的全市农村工作会议上明确作出全市从 2004 年起免征农业税的决定后，市水利局审时度势，因势利导，积极向市政府和财政部门争取免征农业水费。市政府领导在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研究决定：从 2004 年起全市免征农业水费，免征金额由市财政实行转移支付。这个决定不仅实现了农民的愿望，得到了实惠，而且水利部门也减轻了征收工作的压力，使更多的精力和时间投入水利工作。最近温岭市有关部门在浙江省水利厅的指导下，正在编制“水利工程管理单位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四定”(定机构、定性质、定编制、定经费）工作实施后，温岭市水工程管理单位的管理人员工资、运行等经费由市财政支付，改变了由原来有限的农业水费支付的不足状况，解决了管理人员的后顾之忧。

3　免征农业水费后的思考

免征农业水费，进一步调动了农民的种粮积极性，不

© 1994-2009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仅得民心顺民意，而且从此免除了各级的工作负担，确实是一件好事。但是，作为水行政主管部门应保持清醒的头脑，要全面、客观地分析和对待农业水费免征后对水利工作的影响。经座谈调研，该市可能会出现的不利影响：水资源有偿使用的观念会削弱；节约用水的意识会淡化；不利于节水灌溉技术的推广应用；农户对政府依赖会更强。面对可能出现的负面效应，水利管理部门加强调查研究，及时总结引导，积极应对，主动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是非常必要的。其主要措施：

(1) 加强宣传，不断提高水的资源意识和商品意识。加强水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的宣传力度，充分发挥各种舆论媒体和各种宣传工具的作用，广泛深入地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节约用水、人水和谐等内容的宣传教育活动，每年在 3 月 22 日“世界水日”和 3 月 22 日～28 日“中国水周”期间利用市政府领导电视讲话，《温岭报》发表领导署名文章，《温岭报》宣传水利成果，每年人代会、政协年例会、名片宣传、座谈会、水法规知识竞赛、河道警示牌、节水告示牌、法规汇编、“保护母亲河，建设特色温岭”典礼仪式、电影下乡、宣传纸杯、水资源咨询等多形式、多层次、多渠道组织群众参与节水工作，致力于营造爱水、惜水、亲水、近水的良好社会氛围。不断提高广大群众的水资源意识和忧患意识，增强计划用水、节约用水的自觉性和水商品意识。

(2) 加强建设投入，有效利用水资源。加强农田水利建设规划编制工作，加大建设投入，不断改善农业基础设施。在历经 8 年，投入 2.45 亿元资金建成防渗渠道 4 900 km 和改造机灌泵站的基础上，认真总结经验教训，按照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和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的要求，积极响应省水利厅提出的开展“千万亩、十亿方节水工程”建设的号召，分析市场趋向，结合土地整理和标准农田建设，及时作出规划，加大各级投入，加快配套建设，特别是加快水库灌区渠道配套及完善工程建设进程，进一步提高渠道输水利用率，减少渠道漏失率。同时，制订鼓励政策，大力推广应用节水灌溉的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发展节水农业，减少损失，控制浪费，使有限的水资源得到有效利用，致力于建立节水型社会。最近温岭市将出台“关于加快水资源开发利用的若干意见”和“关于加强节约用水工作的若干规定”，这 2 个文件的出台，将会改变水资源开发利用从单一靠政府投入向市场化多元筹资转化；从临时安排资金向财政收入、土地出让金收入同步增长固定投入转变；从粗放型用水向节约型用水转变。

(3) 建立完善水资源的优化配置体系。统筹城乡供水水资源配置，协调各方面力量，实现资源的优化组合，促进城镇供水事业的快速发展。挖潜配套现有水源、蓄水工程，及时调整现有水源工程功能，建立起相应的引、蓄水配套工程，实行西水东调、联网供水、双管供给、优水优用、次水次用、中水回用、分质提供水资源利用率和供水保证率。目前，已陆续编制了《温岭市水资源可持续利用规划》、《温岭市城镇供水水源规划》，规划在 2020 年前新建前溪等 9 座水库，其总库容为 3 330 万 m^3，供水量为 2 680 万 m^3，新扩建 11 个水厂，可供人口 73.6 万人。同时，该市各地采取灵活有效的方法，确保水资源有效配置。如横峰街道屯田村实行了双管供水制度，吃用水分管供水，充分利用了水资源；新河镇路边村全村人口 2 100 人、600 户，耕地 100 hm^2，人均收入 7 000 多元。但近年来，随着工业的发展，环境污染的加剧，村民吃水成了大问题，于是该村集思广益，根据村民的经济实力，采取多渠道筹措资金，及时召开村民代表大会，统一集资标准，即每户 600 元，村民一致通过，从而彻底结束了村民饮用水无法解决的问题。

(4) 加快城镇供水价格改革步伐。农业水费免征后，势必会增加财政负担，同时也削弱水利循环基金的积累，提高城镇供水成本。由于温岭市目前城镇供水价格太低，几乎失去经济杠杆的作用。导致一系列节水措施很难到位，特别是工业生产企业、第三产业，生产耗水率极高。因此，提高城镇供水价格迫在眉睫。鉴于上述原因，该市将对不同用途的水推行差别水价：一般生活用水保本微利，生产和经营用水合理计价，推行基本水价与计量水价相结合的“两部制”水价。生活用水实行阶梯式计量水价，用水量越多价格越高，为此，市水利局建议城区居民生活用水实行阶梯式水价，用水水价分为三级，级差为 1∶1.5∶2.5，即每户每月用水在 10 t 以下的，按基本水价计收；每户每月用水在 10～15 t 的，按基本水价的 1.5 倍计收；每户每月用水在 15 t 以上的，按基本水价的 2.5 倍计收。其他地区在 2005 年底前实施，同时，全面推行一户一表计量到户的方式；全市机关、企事业单位用水实行超计划累进加价水价。超过月计划用水量 30 %以下的，其超量部分按基本水价的 3 倍收费；超过月计划用水量 30 %以上的，其超量部分按基本水价的 4 倍收费。同时，对超计划用水的单位除按规定实行累进加价外，还要冲抵下个月的用水指标。

(5) 加大执法力度，依法征收规费。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加大水政执法力度，严格实行取水许可制度，依法征收好工业水费、工程水费和水资源费等规费。同时，依法查处水事违法，维护好正常的水事秩序，不断体现以执法促进宣传，以执法推进节水，以执法提高水的资源意识，逐步规范水事行为。

(6) 构建管理体系，加强组织建设。按照农村水利现代化示范县（市）建设的要求，积极探索新形势下水利管理新体系，坚持改革创新的工作方针，加快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体制改革步伐，构建适应现行管理要求的基层管理组织和基层执法组织的新体系，理顺关系，加强组织建设和管理人员的素质建设，做到以管理促建设，以建设促管理，全面推进农村水利现代化建设。

© 1994-2009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